

中山工商114學年度新生入學獎學金

申請資格：*適用114學年度入學新生
 114學年度就讀本校普通型高中、技術型高中正式編制班(含特色班)、建教合作班及實用技能學程新生，僑生另計。

新生入學學業優良獎學金				國中教育會考單科成績優良獎學金								
採計標準(擇一)		獎學金	就讀本校期間學期學業成績平均標準		一、申請資格： 1.就讀本校新生依錄取科別與其國中教育會考對應科目(見第二點對照表)，其中一科標示成績達 A++者，核發獎學金 60,000元。 2.分6學期平均核發。 3.設有學期學業成績平均標準75分，未達規定者依附則(三)辦理。 二、錄取科別與教育會考科目對照表							
國中五學期學習領域成績平均	國中教育會考總標示(不含寫作)	分6學期平均核發	普通型高中	技術型高中								
不採計	12年國教總積分100分且國中會考總標示35點	1佰萬元	80分	85分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錄取本校科別</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國中教育會考對應科目</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機電科、汽車修護科、汽車科、電子科、資訊科、電機修護科、電機科</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數學或自然</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外語群(應用英語科、應用日語科)、餐飲管理科、餐飲技術科、觀光事業科、美顏技術科、美容科、幼兒保育科、資料處理科、商業經營科、多媒體技術科、園藝技術科、多媒體設計科</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國文或英文</td> </tr> </tbody> </table>	錄取本校科別	國中教育會考對應科目	機電科、汽車修護科、汽車科、電子科、資訊科、電機修護科、電機科	數學或自然	外語群(應用英語科、應用日語科)、餐飲管理科、餐飲技術科、觀光事業科、美顏技術科、美容科、幼兒保育科、資料處理科、商業經營科、多媒體技術科、園藝技術科、多媒體設計科	國文或英文
	錄取本校科別	國中教育會考對應科目										
	機電科、汽車修護科、汽車科、電子科、資訊科、電機修護科、電機科	數學或自然										
	外語群(應用英語科、應用日語科)、餐飲管理科、餐飲技術科、觀光事業科、美顏技術科、美容科、幼兒保育科、資料處理科、商業經營科、多媒體技術科、園藝技術科、多媒體設計科	國文或英文										
	35	600,000元										
	34	400,000元										
33	350,000元											
32	300,000元											
31	250,000元											
30	200,000元											
96分	28	120,000元	75分	80分								
95分	26	100,000元										
93分	24	80,000元										
91分	22	60,000元										
89分	20	50,000元										
87分	18	40,000元										
85分	16	30,000元	75分	75分								

璞玉獎學金

國中教育會考總標示(不含寫作)	分6學期平均核發	就讀本校期間學期學業成績平均標準	一、申請對象：114學年度入學新生。 二、申請方式： (一)須於114年7月7日(星期一)前完成繳交「國中會考成績單正本」及「畢業證書」。 (二)不分科別，名額共計490名，依繳交畢業證書順序，額滿為止。
14-15點	12,000元	70分	
12-13點	9,000元	70分	
10-11點	8,000元	65分	
8-9點	6,000元	65分	

國中技藝班、特色招生班獎助金

申請資格	獎助金金額	一、申請對象： 就讀國中技藝班(他校國技班亦可)或錄取本校特色招生班，擇一申請。 二、申請方式： 須於114年7月10日(星期四)前完成繳交「國中會考成績單正本」及「畢業證書」。
取得國中技藝教育修習職群證明書或錄取本校特色招生班報到就讀	1,000元 (一次領取)	

技藝優良獎學金		
申請資格	獎學金金額	一、獎勵標準： 參加縣(市)級技藝技能競賽榮獲佳作(含)以上。 二、若以高雄區國中學生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並於當年度技優入學報到日完成報到，且於國中畢業典禮後三日內完成畢業證書繳交者，則發予二倍獎學金。 三、新生入學當學期一次核發。
第1名	10,000元	
第2名	6,000元	
第3名	5,000元	
第4名	4,000元	
第5名	3,000元	
第6名	2,000元	
佳作	1,000元	
運動績優學生獎學金		
申請項目	獎學金金額	備註
女排、男足、女足、射箭、空手道、扯鈴、獨輪車、射擊、男籃、女籃、棒球及男排	18,000~180,000元 (分六學期領取。)	一、依中山工商獎勵運動績優學生實施要點資格辦理。 二、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原住民、身心障礙人士子女之補助款，加發雜費補助。 三、退出體育團隊訓練則不再核發。
昆仲獎助學金		
申請資格	助學金金額	符合資格即可申請。
直系兄弟姊妹同時就讀本校之在校學生	每學期昆仲擇其中一人發予500元	
大寮區子弟獎助學金		
申請資格	助學金金額	符合資格即可申請。
戶籍為大寮區之學生	每學期500元	

附則:(一)「新生入學學業優良獎學金」、「璞玉獎學金」、「國中教育會考單科成績優良獎學金」、「技藝優良獎學金」與「運動績優學生獎學金」僅能擇優申請。

(二)休學、轉學、轉導安置(適性輔導及適性教育處置)、退出體育團隊訓練者，停止發給本項獎學金，且須退還已核發之獎學金全額；復學後仍具資格，得恢復發放。

(三)一年級第2學期起之在校生，如學業成績平均未達上述標準者，或當學期德行評量有大過紀錄者，次學期擇採降一等級發放。

(四)本獎學金得依教育部公告收費標準及學雜費減免政策修訂且保有解釋內容之權利，各項獎學金以本校網站最新公告為準。

相關辦法如有修正以本校公告為主

洽詢專線：07-7827311 高雄市大寮區會社里正氣路79號 www.csic.khc.edu.tw